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WORLD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澄清公告

董事會注意到近期股份的價格及成交量上升。就有關上升，董事會謹此刊發此澄清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宜於買賣股份時謹慎行事。

董事會注意到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近期的價格及成交量上升。就有關上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聲明，董事會不時評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可予把握的不同商機。目前，就本集團可能進行收購一家提供流動互聯網及資訊科技外判服務的公司（「建議收購」），並現正與一名獨立第三方進行初步磋商。然而，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建議收購同意或達成具體條款。倘本集團進行建議收購，本公司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董事會預期建議收購將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須予披露的交易。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宜於買賣股份時謹慎行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承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之命，董事會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新世界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佩仙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家純博士、杜惠愷太平紳士、周宇俊先生、杜顯俊先生及衛鳳文博士；(ii) 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何厚鏘先生及魯連城先生；及(iii)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許照中太平紳士、鄭志強先生及魏啟寬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